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600356　　股票名称:恒丰纸业

2011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李一军	独立董事	因公出差	曹春昱

1.3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公司负责人徐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付秋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恒丰纸业
股票代码	600356
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宝利	刘新欢
联系地址	黑龙江牡丹江市阳明区恒丰路11号	黑龙江牡丹江市阳明区恒丰路11号
电话	0453-6886668	0453-6886668
传真	0453-6886667	0453-6886667
电子信箱	sh356@hengfengpaper.com	sh356@hengfengpaper.com

§3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营业总收入	1,327,308,986.24	1,187,216,298.55	11.80	1,130,999,153.12
营业利润	115,200,823.98	113,568,530.64	1.44	141,190,696.15
利润总额	119,372,701.18	112,101,151.15	6.49	143,090,640.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223,257.21	81,396,643.31	8.39	104,943,607.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279,916.77	82,499,691.12	3.37	103,518,64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76,207.86	171,456,782.45	-60.24	211,512,091.75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资产总额	2,331,164,211.64	1,896,388,621.96	22.93	1,617,269,080.49
负债总额	1,090,389,500.17	726,148,571.34	50.16	469,562,93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18,094,811.65	1,148,078,116.57	6.10	1,135,908,116.77
总股本	231,600,000.00	193,000,000.00	20.00	193,000,000.00

3.2 主要财务指标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5	8.57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5	8.57	0.45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5	8.57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36	2.78	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6	6.88	增加0.58个百分点	9.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1	6.97	增加0.25个百分点	9.3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9	0.89	-67.42	1.10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26	5.95	-11.60	5.89
资产负债率(%)	46.77	38.29	增加8.48个百分点	29.03

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年金额	2010年金额	2009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4,487.70	-842,433.49	184,927.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66,600.00		1,720,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1,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89.50	-624,946.00	-4,983.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37,551.08	-2,513.19	
所得税影响额	-392,485.68	366,844.87	-474,986.12
合计	2,943,340.44	-1,103,047.81	1,424,958.35

§4 股东持股情况和控制框图

4.1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2011年末股东总数		22,515户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22,429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1.09	72,000,000		冻结 72,000,000
CHINA ACCESS PAPER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境外法人	14.20	32,880,000		未知
黑龙江辰能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57	5,952,000		未知
黑龙江省投资总公司	国有法人	2.07	4,800,000		未知
杨政	境内自然人	0.44	1,023,199		未知
朱卫平	境内自然人	0.36	840,000		未知
余洪涛	境内自然人	0.32	731,042		未知
华西证券-建行-华西证券融诚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30	684,042		未知
深圳市新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未知	0.25	577,200		未知
谌宝珍	境内自然人	0.24	545,564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CHINA ACCESS PAPER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32,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黑龙江辰能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952,000		人民币普通股	
黑龙江省投资总公司		4,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杨政		1,023,199		人民币普通股	
朱卫平		8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余洪涛		731,042		人民币普通股	
华西证券-建行-华西证券融诚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84,042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新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77,200		人民币普通股	
谌宝珍		545,564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除第一大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董事会报告

5.1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概要

(1)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成果及分析

2011年在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32,731万元,同比上升11.80%;实现净利润8,874万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8,822万元,同比增长8.38%;全年完成机制纸产量110,042吨,销售106,799吨,产品综合市场占有率31.25%,继续稳居国内卷烟配套用纸生产企业第一的位置。

(2)报告期财务数据对比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1,602万元,比上年增长187.95%,主要原因是公司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余额为95,36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8.88%,主要原因是公司投资建设的年产1.5万吨真空喷镀铝原纸生产线项目及研发中心项目转入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59,01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23.52%,主要原因是流动资金借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13,526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9.08%,主要原因是应付恒丰集团及恒丰热电的水电气款减少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应缴税费余额为501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69.70%,主要原因是公司12月份实现各种税费较同期减少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为4,88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50.20%,主要原因是公司年末应付设备材料的质保金和应付材料国内运杂费款项增加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股利余额为237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84.4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支付了凯士华公司2009年的股票红利所致。

报告期财务费用发生额3,14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31.6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134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0.65%,主要原因是公司应收账款等计提基数变化不大所致。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818万元,上年同期17,146万元,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流出大幅增加所致。

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7,173万元,上年同期-18,773万元,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1,576万元,上年同期7,260万元,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3)子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

公司持有65.32%股权的控股子公司湖北恒丰纸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8,114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8,498万元,同比上升0.99%;实现净利润14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5万元。报告期末其总资产8,733万元,净资产6,540万元。

公司持有100%股权的全资子公司牡丹江恒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50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222万元,比上年减少183万元;净利润75万元,比上年增加14万元。报告期末,其总资产524万元,净资产208万元。

公司持有100%股权的全资子公司牡丹江恒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11月2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万元。报告期内无业务发生。

(4)技术创新情况

2011年公司坚持以开发"安全、低碳、绿色、环保"产品为导向,以创造恒丰纸业新的效益增长点为研发重点,在科技投入、技术研发、知识产权等方面实现了重大突破。新建国际标准研发中心并已投入使用,新配备了一大批国际先进的检测仪器和设备,极大的提升了检测水平和实验能力。全年完成开发课题14项,特别是在圣经纸、卷烟纸特殊功能助剂等方面的开发取得了突破性进展。完成技术攻关课题10项,其中,与鹏生钙品公司共同研究,研制成功的造纸专用液体碳酸钙,使公司卷烟纸透气度的稳定性得到了大大的提高,变异系数得到了显著降低。改善了高透气度滤棒成形纸的性能,产品性能指标超过了国外著名品牌。有4项发明专利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新申报了5项发明专利,其中2项进入实审、3项已受理。

(5)节能减排情况

2011年公司明确了年度节能目标和长远总体发展战略,编制下发了《2011年节能减排实施方案》,完善节能目标责任制和节能管理制度,从各个方面全力推进节能减排工作的落实。

生产过程中大量采用电机变频控制,先进机台均配置进口高温干燥罩和多段供汽等先进造纸干燥技术,通过这些措施,产品能耗由2010年的0.71吨标煤/万元下降2011年的0.64吨标煤/万元,能源利用率提高9.86%。

公司污水处理厂有运行人员40人,现有废水治理设施8台套,7套纸机水封闭系统运行,日循环用水约1.8万吨,年节约清水630.2万吨,2011年污水处理后排水量为314.9万吨,污水处理厂全年运行总成本1029.6万元。

公司2010年3月启动清洁生产审核,2011年3月公司《清洁生产审核报告》由牡丹江市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完成,并获得黑龙江省环保厅的批复。

2011年公司及湖北子公司分别完成了所在省上市再融资环境环保状况核查,由相关单位编制完成核查报告,并获得所在地省环保厅的批复。

2011年6月公司被省环境保护厅授予"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六进'工作先进集体"称号。2011年12月中国造纸协会授予公司2010-2011年度中国造纸工业环境友好企业称号。

(6)公司资金使用及筹资情况

由于2011年公司资本投入较大,自有资金不能满足需要,报告期公司董事会提出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式融资4.5亿元,融资净额将用于建设年产17000吨圣经纸生产线、年产6000吨高透气度滤嘴棒成型纸生产线和年产60000吨特种涂布纸生产线建设。融资计划已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尚需证监会审核批准。

2、对公司未来的展望

(1)公司面临的经营环境和竞争压力

2012年,受国际经济环境的影响,市场总体需求疲弱,产品价格竞争态势激化,使公司经营面临的环境仍然错综复杂,竞争压力前所未有。但随着烟草行业招标采购机制的进一步规范、商品木浆等主要原材料价格渐趋平稳、公司技术研发成果的逐步显现以及产品出口渠道的逐步构建,也为公司未来抢占市场先机、谋求发展机遇提供了大有可为的良好契机。

(2)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

公司将继续深入推进战略发展规划,全面落实三年做强、五年翻番、推进产品国际化战略的总体目标。按照战略规划的实施步骤,2012年,公司将加快推进6000吨高透气度滤嘴棒成型纸建设工程项目、17000吨圣经纸工程项目的建设,确保上述项目如期竣工投产。同时,进一步推进6万吨特种涂布纸工程项目征地工作实施进度,为项目开展做准备。以有效缓解公司目前产能严重不足、供货压力大的局面,满足加快推进产品国际化发展战略的需要。

3、公司新年度经营目标和工作思路

2012年度公司的经营目标是实现营业收入146,000万元,期间费用列支额控制在24,300万元以内,其中营业费用11,500万元,管理费用8,800万元,财务费用4,000万元。

公司将正确分析和把握2012年发展机遇与市场挑战同在、积极因素和不利影响共存的经营形势,以二次创业思想为引领,以科学发展观统揽全局,以"优化发展模式,提高竞争实力"为工作主线,保持清醒头脑,增强忧患意识,做好应对风险、抢抓发展机遇。

①立足本土经营和品牌效应,抓结构重长远,全力拓展国内外市场。关注品牌发展,兼顾市场和效益,着力构筑国内市场的竞争优势。全力推进产品出口工作。

②围绕过程控制,抓质量促提升,重点发挥一流设备对产品质量的保障能力。以质量提升为重点,着力强化生产过程控制。以技术降本为核心,积极促进企业效益增长。以精细管理为手段,大力推进现代设备管理。全力发挥名机台潜能。

③着眼于良性发展,重研发抓项目,切实增强企业发展潜能。要全面创新研发机制,强化项目管理、建立产品储备体系。要关注节能环保,努力创建"两型企业",把环保、节能和低碳经济理念贯彻到各项工作中,稳步抓好战略落实,推动恒丰绿色发展。

④围绕管理变革,重激励提效率,全力优化企业发展模式。要进一步实施精细化管理,全面提升管理水平,切实提高企业管理效率,形成以效益为核心的考核导向。要关注企业发展需求,积极构建战略型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5.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造纸业	1,321,178,735.40	994,020,708.56	24.76	12.06	13.03	减少0.64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卷烟纸	583,624,927.32	358,806,911.84	38.52	2.45	3.39	减少0.56个百分点
滤嘴棒纸	321,063,702.24	251,425,089.37	21.69	39.60	39.65	减少0.03个百分点
铝箔衬纸	274,253,857.02	248,818,387.70	9.27	31.92	31.96	减少0.03个百分点
其他纸	142,236,248.82	134,970,319.65	5.11	-17.02	-17.60	增加0.67个百分点
合计	1,321,178,735.40	994,020,708.56	24.76	12.06	13.03	减少0.64个百分点

§6 财务报告

6.1 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6.2 本报告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徐祥
2012年1月31日

股票代码:600356　股票名称:恒丰纸业　编号:2012-003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2年1月20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2年1月31日在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了此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8人,独立董事李一军先生因公出差,全权委托独立董事曹春昱先生代为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徐祥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和201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11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按公司经审计后的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8,624,061.41元后,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1.01元(含税),总计分配现金股利23,391,600.00元。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公司继续聘任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境内审计机构,拟支付其2012年年度审计费用35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李一军、曹春昱、姜占菊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2月2日公告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综合服务协议>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徐祥、李迎春、关兴江、潘泉利、李劲松等五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李一军、曹春昱、姜占菊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2月2日公告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徐祥、李迎春、关兴江、潘泉利、李劲松等五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李一军、曹春昱、姜占菊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2年3月1日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会议召开时间为:2012年3月1日上午9:30

2、股权登记日:2012年2月24日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第一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行使表决权。

6、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12年2月24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和201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审议《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4、审议《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关于公司续聘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2012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7、审议《关于签署《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

8、审议《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独立董事将在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方法:符合出席条件的股东或其授权人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办理出席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法人股东持单位介绍信》。

2、登记时间:2012年2月28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3、登记地点:黑龙江省牡丹江市阳明区恒丰路11号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4、联系电话:0453-6886668

传真:0453-6886667

联系人:刘新欢

5、其他事项

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为有效。

特此公告。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356　股票简称:恒丰纸业　公告编号:2012-004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2年1月31日在公司第二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书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1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本审核意见出具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356　股票名称:恒丰纸业　编号:2012-005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结合日常经营情况,对2012 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201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预计2012全年日常关联采购、接受劳务的基本情况

关联方	与本公司关系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数: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预计数:占同类交易额的比重(%)
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采购原材料	水	640	100
			电	8800	100
		接受劳务	仓库租赁费	36.52	100
牡丹江恒丰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采购原材料	汽	5100	100
		接受劳务	取暖费	1000	100

预计2012全年日常关联销售、提供劳务的基本情况

关联方	与本公司关系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数: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预计数:占同类交易额的比重(%)
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销售产品	原材料	300	100
		提供劳务	修理费	100	100
牡丹江恒丰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销售产品	原材料	300	100
		提供劳务	修理费	100	1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13,500,000元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牡丹江市阳明区恒丰路11号

法定代表人:徐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授权经营管理资产;经营管理造纸用水、电、汽;维修厂房、设备;运输;造纸技术改造工程

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7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31.09%,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日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牡丹江恒丰热电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71,650,000元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牡丹江市阳明区恒丰路11号

法定代表人:徐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电力、热力产品生产等。

牡丹江恒丰热电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日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各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在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保证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的定价方法为:以市场化为原则,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部份商品按协议价执行。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交易目的:本公司进行此类关联交易,有利于保证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2、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审议程序

上述《关于公司2012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由公司2012年1月31日召开的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徐祥、李迎春、关兴江、潘泉利、李劲松等五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将提交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关于公司2012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因正常的业务需要而进行,并根据市场化原则运作,关联交易的价格是按照市场价格协议协商确定的,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公司董事会对上述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实行了回避,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该等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定价依据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李一军、曹春昱、姜占菊

六、备查文件目录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356　股票名称:恒丰纸业　编号:2012-006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综合服务协议》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公司与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牡丹江恒丰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电公司")签署《综合服务协议》,本协议有效期为十年,自双方正式签署之日起生效。

●关联人回避事宜:鉴于"集团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热电公司为集团公司控制的公司,此次交易将构成关联交易。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关联交易协议概述

为保证协议三方的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进行,维护平等经济主体之间的利益,保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集团公司、本公司、热电公司三方重新签署《综合服务协议》,约定由集团公司向公司及热电公司提供综合服务。

二、董事会表决情况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2年1月31日在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鉴于本公司以及热电公司均为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72,000,000 股国家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1.09%,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公司与集团公司、热电公司之间签署《综合服务协议》构成关联交易。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4 名非关联董事以投票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关于签署《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同意与集团公司、热电公司签署《综合服务协议》。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

1、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13,500,000元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牡丹江市阳明区恒丰路11号

法定代表人:徐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授权经营管理资产;经营管理造纸用水、电、汽;维修厂房、设备;运输;造纸技术改造工程

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7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31.09%,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日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牡丹江恒丰热电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71,650,000元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牡丹江市阳明区恒丰路11号

法定代表人:徐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电力、热力产品生产等。

热电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日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综合服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集团公司提供服务的范围

1、股份公司、热电公司员工住房,配套设施及相关服务。

2、环境绿化服务。

3、道路许可使用服务

4、提供水、电、蒸汽及取暖服务。

5、交通运输服务

6、电修服务

7、委托采购

(二)、定价原则

《综合服务协议》项下的费用,除另有规定外,应按下列三种价格之一计算:

(1)国家物价部门规定的价格;

(2)行业之可比当地市场价格(若国家物价管理部门没有规定);

(3)推定价格(若无可比当地市场价格)。

推定价格指合理的成本费用加上合理之利润构成的价格。

五、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综合服务协议》的签署是公司与集团公司、热电公司之间的正常业务往来,双方所签订的协议遵循了平等、自愿、、并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上述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当期成本比重很低、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很小,故对公司的财务状况无不利影响。

六、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一)本次签署《综合服务协议》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自我规范的行为,表现了公司严格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治理的积极态度。

(二)本次签署综合服务协议是在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下进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签署综合服务协议的决策过程遵照了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四)同意公司与集团公司、热电公司签订本协议。

独立董事:李一军、曹春昱、姜占菊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综合服务协议》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费率的公告

鉴于养老金在我国社会保障体系中的重要地位,为更好地向养老金客户提供投资理财服务,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2年2月6日起,面向申购旗下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光大增利基金")以及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光大添益基金")的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并将在光大增利基金和光大添益基金的下一次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对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的相关内容进行更新。具体安排如下:

一、养老金客户范围

光大增利基金和光大添益基金实施特定申购费率的养老金客户范围包括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包括:

1、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2、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

3、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

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本公司将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对相关内容进行更新,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二、销售渠道

养老金客户通过光大保德信投资理财中心及网上直销系统平台申购光大增利基金或光大添益基金的A类份额,将按照特定申购费率计算申购费用。

三、特定申购费率情况

1、光大增利基金

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面向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C类份额维持原有费率不变。具体如表1所示:

表1: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基金面向养老金客户实施的特定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原申购费率	特定申购费率
100万元以下	1%	0.4%
100万元以上(含100万元)-500万元以下	0.8%	0.24%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1000万元以下	0.5%	0.1%
1000万元以上(含1000万元)	每笔1,000.00元	每笔1,000.00元

2、光大添益基金

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面向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C类份额维持原有费率不变。具体如表2所示:

表2: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基金面向养老金客户实施的特定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原申购费率	特定申购费率
100万元以下(不含100万元)	0.8%	0.32%
100万元以上(含100万元)至500万元以下(不含500万元)	0.5%	0.15%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至1000万元以下(不含1000万元)	0.3%	0.06%
1000万元以上(含1000万元)	每笔交易1000元	每笔交易1000元

四、咨询办法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88,021-53524620

本公司网站:www.epf.com.cn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2月2日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与通联支付合作开通工商银行、浦发银行、光大银行、平安银行借记卡网上直销业务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进一步方便投资者通过网上交易方式投资基金,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